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交通及运输事务委员会
关注旅游巴在区内引致的问题工作小组
第八次会议纪录

日期： 2018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

时间： 下午 2 时 30 分

地点：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吴奋金议员

成员： 潘国华议员, JP (于下午 2 时 37 分出席)

关浩洋议员 (于下午 2 时 38 分出席)

余志荣议员 (于下午 2 时 36 分出席)

杨振宇议员

黎广伟议员

秘书： 邱泳雯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缺席者： 林 博议员

<u>列席者</u> ：	麦鼎佳先生	运输署工程师(红磡)
	孙华兴先生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行动主任
	布耀华先生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交通队主管
	杨淑芳女士	香港旅游业议会高级经理(入境旅游)
	苏铨静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事专员

* * *

主席提醒议员应遵守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并申明若然会议期间在座议员人数不足 3 位时，他会按照会议常规的规定宣布休会。最后，他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之改为震动提示，并在会议期间保持安静。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第七次会议记录无需修订，获得工作小组一致通过。

关注旅游业道路安全约章计划成效 (文件第 03/18 号)

3. 黎广伟议员阐述文件第 03/18 号并查询有关部门是否已就计划作出全面检讨及要求汇报检讨结果。

4. 席上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一) 欢迎香港旅游业议会(下文简称「旅议会」)派代表出席会议，理解旅议会已就旅行团为本区带来的问题向业界作出提醒，但认为力度和成效不足，要求旅议会考虑采取进一步行动，例如派员到前线了解现时旅行团和旅游巴带来的问题。

(二) 查询旅议会与旅游业促进会会否互相协调和跟进各项鼓励旅游巴使用停车场的措施。

(三) 要求旅议会主动进行突击检查，惩罚不遵守规则的旅行社，同时公布各旅行社的纪录，施加压力令它们遵守规则。

(四) 要求旅议会打击店铺及旅行社的不良销售手法，监管向旅行团出售产品的店铺。

(五) 查询旅议会会否仿效台湾推行优质旅行团计划。

(六) 要求警方提供发出警告信的数字，查询警方会如何跟进收到警告信后仍然再犯的个案，并要求警方配合业界鼓励旅游巴司机使用临时停车场的措施，对宽限期后违泊的旅游巴严厉执法。

(七) 虽然警方的书面回复表示投诉个案及发出检控数字有所下降，但与居民反映的实际情况仍有差距。

(八) 感谢警方主动积极地跟进有关问题和进行协调工作，但指出成效仍然不足，希望各部门均积极参与和跟进各项措施，以期改善和解决旅游巴带来的问题。

(九) 查询庇利街临时停车场旅游巴泊车位的使用率，并查询其他被考虑用作临时停车场的场地预计于何时正式启用，以及会提供多少个泊位。

5.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行动主任孙华兴先生的响应如下：

(一) 警方已于 2018 年 2 月就道路安全约章作出中期检讨，并将于 7 月进行全面检讨。

(二) 自推行道路安全约章后，因旅游巴违例泊车或投诉作出的检控持续下降，而涉及旅游巴的交通意外数字并没有增加或减少。

(三) 警方已向违规的旅行社及导游发出共 9 封警告信，并已将未能透过执法解决的个案转介旅议会及旅游业促进会，以便该会从旅行社和导游的操守方面作出跟进。

(四) 警方并未有就旅游巴违例泊车情况设立宽限期，强调已与民政事务处及相关部门进行联合行动，向旅行社及导游进行宣传教育，若发现有旅游巴违泊情况会立即作出检控。

(五) 警方已向导游主动提供培训课程，以便改善人流控制的问题。

6. 香港旅游业议会高级经理杨淑芳女士的响应如下：

(一) 旅议会于旅游旺季时，会发送通告及短讯提醒旅行社及导游应妥善疏导人流及留意接待旅行团时的处理手法。此外，旅议会于 5 月份曾收到旅游事务处转介个案，投诉有关因旅行团导致的违例泊车、乱抛垃圾、随地吐痰及交通挤塞等问题，旅议会已就投诉个案发出通告，提醒旅行社及导游关注有关情况和作出改善。

(二) 澄清旅议会属业界代表，主要负责规管会员旅行社及持证导游在接待入境旅客时的应有操守，至于接待团队的司机和旅客本身如

作出违规行为，由于旅议会在维持公众秩序方面并无执法权力，因此未能对相关旅行社或导游作出惩处或增加罚则。尽管如此，旅议会在收到投诉时，仍然会向有关旅行社或导游作出劝吁，并与相关单位协商改善方法。

(三) 旅游业促进会属业界自行发起的组织代表，成员包括店铺、餐厅和旅行社，旅议会一直与旅游业促进会保持紧密的沟通。

(四) 旅议会以往有进行卧底行动以检视旅行社和导游的质素和是否有依从旅议会的守则，但检视范围并不包括旅行团引申的其他问题如违例泊车或环境卫生问题，同时因卧底行动牵涉外籍人士来港工作等法例问题，现时已暂停卧底行动。

(五) 强调旅议会除执行会章及导游守则外，若遇到会员于接待旅行团时产生影响公众的问题，旅议会亦会积极跟进，例如巡查各旅游点和登记店铺、要求旅行社向餐厅预先订座、在旅议会辖下的内地事务委员会商讨和反映九龙城区旅游巴违泊问题和呼吁业界利用庇利街临时停车场，以及参与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的联合行动和警方的行动计划等。此外，旅议会亦会在辖下的相关委员会研究可否在店铺登记制度上加入适用的条款，藉此减低旅行团对小区造成的影响。

(六) 旅议会得到警方的协助，为申请续牌的导游提供进修讲座，教导他们疏导人潮的技巧，现时已举办 17 场讲座，共约有 400 名导游接受培训。

(七) 旅议会虽然没有就零/低团费作出规管，但对影响旅客权益如强逼旅客购物或加入自费项目等则有所规管。

(八) 有关会否参考台湾优质旅行团的做法，旅议会将于会后了解详情和作出研究。

7. 运输署工程师(红磡)麦鼎佳先生的响应如下：

(一) 庇利街及崇平街临时停车场现时提供 70 个旅游巴泊车位，停车场的使用率将于会议后提供。

(二) 现正与路政署跟进于红磡道和庇利街交界加设 10 个旅游巴咪表泊车位的事宜，并会研究在庇利街加设出口，以便利旅游巴出入，从而令交通更畅顺。

8.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苏敏静女士的回应如下：

(一) 民政处与运输署一直有检视庇利街临时停车场的使用率，此外，海心公园后方的浙江街停车场亦已于 6 月中旬开放使用，相关使用率资料将于会后补充。

(会后补注：庇利街临时停车场于 7 月至 11 月期间的旅游巴停泊率分别为 56%、51%、64%、53%和 53.5%；浙江街停车场于 7 月至 11 月期间的旅游巴停泊率分别为 37%、55%、67%、71%和 49%。)

(二) 民政处下星期将与警方和相关部门进行联合宣传行动，警方随后亦会进行打击违例泊车的行动，希望藉此提高旅游巴使用停车场的比率。

9. 主席希望旅议会日后继续派员出席工作小组的会议，一起商讨如何解决旅游巴带来的问题。

其他事项

10. 主席在下午3时28分宣布会议结束，下次会议的时间视乎情况而定，秘书处将以电邮通知议员有关安排。本会议记录于2018年12月11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12 月